

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

qspfw.moe.gov.cn

首页 新闻动态 教师之家 学生乐园 **宪法活动** 税法学堂 互动交流

登录 | 注册

首页 > 网站公告 > 正文

关于开通“网络风采展示”活动专栏的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6-06-05 17:35:41 作者：本站编辑 来源：本站原创 浏览次数：6575

关于开通第十一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比赛“网络风采展示”活动专栏的通知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 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 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司法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的通知》（教政法厅函〔2026〕2号）安排，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（下称青少年普法网，qspfw.moe.gov.cn）开通“网络风采展示”专栏，线上遴选优秀学生参加第十一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比赛之法治素养能力大赛全国总决赛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时间安排

- 1.作品上传：**2026年7月1日至10月10日。
- 2.集中评审：**2026年10月至11月。
- 3.选手公示：**2026年11月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形式要求。学生须上传时长为4至6分钟的主题阐释视频。视频不可进行任何形式的剪辑（包括多场景切换、多机位切换等），不可添加字幕或加入特效（包括美颜、滤镜等）。**学生正式开始前须先宣读以下内容**（不计入4至6分钟的时长）：我是来自某学校（所在学校）的某某（姓名），现报名参加第十一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活动网络风采展示，我的组别是小学组/初中组/高中组/高校专业组/高校非专业组。我承诺，本人提交至大赛组委会的视频及稿件均为原创。

（二）视频格式。上传视频格式须为MP4视频文件，视频画面比例要求为16:9，大小不超过100MB，分辨率为720P及以上；要求音画同步，声音清楚且画面清晰度高，无失真、噪声杂音干扰、音量忽大忽小等现象。可使用手机直接拍摄上传，也可通过其他设备拍摄上传。拍摄场地不限，建议为光线充足、环境安静、陈设简洁的场地。视频内不得包含任何形式的广告、与本活动无关的商业内容及其他外部链接等。

（三）稿件上传。提交视频时，请同时上传与主题阐释内容完全一致的文稿文件（格式

为doc或docx）。

（四）参赛对象与内容要求。 详见《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比赛之法治素养能力大赛赛制》（附件）。

三、参与流程

（一）登录学生账号。 学生可使用学校下发的青少年普法网学生账号，或在活动专栏自行注册账号、填写相关信息后参与活动。

（二）上传视频。 学生自行登录青少年普法网学生账号后，提交符合要求的主题阐释作品参与活动。每位学生可提交1份作品，作品一经提交，不可修改。视频上传通道将于10月10日17:00关闭。

（三）入围公示。 组委会对作品进行综合评审，入选全国总决赛的各组别选手名单将于11月在青少年普法网公示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活动坚持公益性原则，活动相关资料将全部通过青少年普法网免费向各地教育部门、学校提供。青少年普法网未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向各地各校开展活动相关培训，也不会以任何名义推荐或出售相关资料或书籍。凡参赛即视为接受主办方有关赛事的各项规定，活动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。

附件：[全国学生“学宪法 讲宪法”比赛之法治素养能力大赛赛制](#)

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
2026年6月5日

友情链接

- | | | 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中华人民共... | 智慧普法平台 | 北京市教育... | 山东省教育厅 | 黑龙江省教... | 湖北省教育厅 | 山西省教育厅 | 江苏省教育厅 | 青海省教育厅 |
| 云南省教育厅 | 安徽省教育厅 | 湖南省教育厅 | 福建省教育厅 | 贵州省教育厅 | 广西壮族自... | 上海市教育... | 天津市教育... | 海南省教育厅 |
| 西藏自治区... | 宁夏回族自... | 河南省教育厅 | 河北省教育厅 | 甘肃省教育厅 | 广东省教育厅 | 新疆维吾尔... | 陕西省省教... | 浙江省教育厅 |
| 江西省教育厅 | 四川省教育厅 | 内蒙古自治... | 辽宁省教育厅 | 吉林省教育厅 | 重庆市教育... | 新疆生产建... | | |

 活动留言

 问题反馈

网站概况 | 机构职能 | 版权与免责声明
北京外国语大学全国青少年法治教育中心
网络标识码: bm05000011 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8876号 京ICP备10028400号-3

